



F-STONE

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JWS2024-LQ54

采购项目：钬激光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台州市路桥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钦激光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月*日 14: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WS2024-LQ54

项目名称：钦激光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550000.00

最高限价（元）：55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钦激光采购项目

数量：1 套

预算金额（元）：55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详见招标需求。

备注：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交货期：接到采购人通知 1 个月内供货安装完毕。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制造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 2024 年*月*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月*日 14: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 年*月*日 14:00

开标地点（网址）：台州市路桥区财富大道 999 号区政府商城办公区（商城国际）五楼政府采购中心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和 2022 年 3 月 1 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

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 其他事项：

4.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4.2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ZoGATz0%2FwUdM7eXAIxLAyg%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e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1.58e482b00f1311eea8dfcb72d7241801>）。

4.3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8usMobfHBXp2GJnj0IZ0EA%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e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3.b52770000f1311eeb3d92762a180ef93>，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

4.4 未进行供应商资格报名或登记（含网上报名登记）的供应商，应视为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一般不得提出质疑，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受到限制、报名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不能参加报名或登记的除外。

4.5 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按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台州市路桥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环镇西路 1 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毛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2137036

质疑联系人：罗 佳

质疑联系方式：0576-821380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白石路 318 号中国（杭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北楼 512 室

传真：0571-85342190

项目联系人（询问）：周丽、黄思波、石晓林、高琳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8781913

质疑联系人：徐少媚

质疑联系方式：0576-88785265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台州市路桥区财政局监督绩效管理与采购监管科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西路桥大道 58 号

联系人：吴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6-82517851

八、其余事项：

中标供应商可根据项目情况及自身需求向以下银行申请企业贷款，利率从优。

序号	银行名称	政采贷年利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4.80%	徐剑鸿	15167671223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3.8%起	倪 昊	15968680259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3.85%起	丁道兵	13606668045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4%	车 斌	13750661198

5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8%	黄红芹	13968689000
6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8%	冯观凤	17858683988
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4.35%起	沈丹华	13306566969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3.80%	刘鲁浙	15968662111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4%起	蒋 峰	13586088395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4.15%起	曹筱婕	18105768199
1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6.75%	庄道勇	13867611023
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65%	林 春	13858687790
1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7%	李俊丽	15906861025
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6%	李诚杰	13395745558
15	浙江台州路桥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0%	金根灵	13157608788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2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各投标单位自行前往勘察现场和周围环境，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自理。
3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p>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 2. 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 3.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纸质文件的形式编制，按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数量均为两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二部分须分别密封封装，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未分别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为无效。 4.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 5. 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6. 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 盘）存储

		<p>的数据电文形式和纸质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和纸质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需分别密封，可采用以下两种方式其中一种送达（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p> <p>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交到开标地点；</p> <p>②采用邮寄方式，邮寄公司统一采用顺丰（包裹外包装上请注明单位、项目名称、联系电话等信息，以便代理机构作接收登记工作），邮寄接收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地址：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区东环大道 576 号二楼，联系人：金老师，电话：0576-88781913。））。</p>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5	投标文件递交	<p>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4 年*月*日 14:00 整</p> <p>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并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备份投标文件。</p>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p>时间：北京时间 2024 年*月*日 14:00 整</p> <p>地点：台州市路桥区财富大道 999 号区政府商城办公区（商城国际）五楼政府采购中心开标室（*）</p>
7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8	信用记录相关说明	<p>根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p> <p>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p> <p>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p> <p>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p>

		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采购相关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9	实质性条款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0	样品及演示	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
1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属于货物采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要求所有货物均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1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工业-制造业。
13	节能环保	1、节能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无效。（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p>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p>
14	其他	<p>1、各供应商自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或查阅采购文件和相关更正公告等，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p> <p>2、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的，或在相同 Internet 主机分配地址（相同 IP 地址）报名或网上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须携带 CA 自备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p>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养护与维护服务等。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

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让。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相关原件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逾期将不予接收（原件放置在档案袋中，可不用密封）。原件仅作为核查复印件真实性之用，如仅提供了原件，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复印件，不予认定投标文件中具备该份资料。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声明书（附件 2）；
- (2) 授权委托书（附件 3）（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4）；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件 5）
-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附件 6）；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附件 7）；
- (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附件 8）；
- (8) 联合体协议（若非联合体投标则无需提供）。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 9）；
- (2) 投标人案描述：

A.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项目功能设计完备、对系统各组成部分等功能进行准确的分析，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B.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工期、确保项目供货的措施或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 10）；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 11）；

C.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和措施。

- (3) 投标产品描述及相关资料：

A. 产品清单（均不含报价）（附件 12）；

B.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性能特点以及所遵循的技术规范等内容。

C. 投标人应当提供完整的、真实的投标产品原始出厂数据表（DATASHEET）、质量检测报告或者 CMA 权威机构检测报告等。

D. 投标人应当根据需要提供投标产品的原厂标准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等。

(4)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证明；（适用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设备）；

- (5) 投标产品主体列入节能产品证明资料、投标产品主体列入环境标志产品

证明资料（如有）；

（6）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 13）；

（7）证书一览表（附件 14）；

（8）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 15）；

（9）商务需求响应表（附件 16）；

（10）售后服务情况表（附件 17）；

（11）常用配件和耗品情况表：价格清单（标明各种相关配件和耗品的型号、价格、注册证号等）

（1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报价文件由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以及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3）投标报价是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中。

（4）相关报价单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6）设备配置清单（含报价）投标单位供货过程中配件价格不高于报价。

（二）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人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2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1.3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二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1.4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要求：见《前附表》

3、投标文件的签章

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4、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4.1 备份投标文件须密封包装。没有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4.2 备份投标文件包装封面物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

5、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2 投标人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分别密封送交到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地点。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5.3 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6、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6.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6.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6.3 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开标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本次招标采用先评审商务资格和技术服务方案，后评审报价的办法实施。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对投标人进行签到验证。

4、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解密应使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将可能解密失败。

5、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

6、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7、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汇总分。

8、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

9、报价文件评审。

10、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报价文件得分。

11、宣布综合得分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

12、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方法，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 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政采云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信息与扫描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信息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信息为准，修正政采云平台上的报价信息。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在指定页面无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未在指定页面盖公章、在指定页面无授权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的，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不符的。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8、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9、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0、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12、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

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将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公告。如发现中标人资格无效或其放弃中标资格，则按本次评标供应商得分排序结果依次替补或重新组织。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出 5 日内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5、招标代理费：按中标金额的 1.2% 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费，招标代理费不足人民币伍仟按定额伍仟收取，该费用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出 5 日内一次性付清。（户名：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账号：1202003209900014176；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潮王路支行），财务联系电话：0571-88271625。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

（一）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各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left(\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right) \times 30\% \times 100$$
。

（四）投标人综合得分=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五）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中小微企业的投标价格不作扣除。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 2 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推荐二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

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推荐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序号	评分细则	分值
1	<p>技术功能符合度：通过所投产品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及系统功能的符合性进行打分：</p> <p>1.1 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参数及功能，对这些重要参数及功能每条偏离一项扣 4 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得 24 分，最低得 0 分；</p> <p>1.2 招标文件其他参数及功能每条偏离一项扣 1 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得 29 分，最低得 0 分。</p> <p>注：以投标产品原厂技术支持资料为准。</p>	53 分
2	<p>同类项目业绩：2020 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合同扫描件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注：1. 同类项目业绩应对应该标项主体设备，投标书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无法体现合同内容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资料不得分。</p> <p>2. 投标产品为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本项得满分。</p>	3 分
3	<p>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免费质保年限要求的基础上，免费质保期每延长 1 年得 1 分，最高得 2 分。</p>	2 分
4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安装验收方案打分：①安装人员配置安排（0-0.5 分）；②安装时间进度、设备的调试进度安排、调试步骤、措施及问题的解决方案（0-0.5 分）；③验收方案（0-0.5 分），未提供不得分。</p>	1.5 分
5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打分：①培训对象的人数及培训课时（0-1 分）；②培训时间安排及协调方案（0-1 分）；③培训师资配置情况（0-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分

6	6.1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外的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式、故障解决方案，服务方案全面、合理，解决方案科学、可行得 4.0-3.1 分；服务方案与解决方案较合理得 3.0-1.1 分；服务方案一般，有缺漏项得 1.0-0.1 分，无解决方案不得分。	4 分
	6.2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投标人承诺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在 2 小时内响应得 0.5 分，在 1 小时内响应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1 分
7	优惠承诺：根据供应商提供实质性优惠承诺进行综合打分，①对配件、附件、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等的准备和优惠承诺（0-1 分）；②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实质性优惠承诺（0-1.5 分），未提供不得分。	2.5 分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_1_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表：

标段	项目名称	数量	预算价/最高限价(人民币)	交货期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1	钬激光采购项目	1 套	550000.00 元	接到采购人通知 1 个月内供货安装完毕。	具体详见招标需求

二、设备需求

产品临床适用于泌尿外科输尿管结石、肾结石的治疗。

三、技术参数

(一)、医用钬激光治疗机：

1、产品临床适用于泌尿外科治疗结石、膀胱肿瘤及皮肤科，妇产科，耳鼻喉科的治疗。

2、设备操作面板可调节工作参数：

★2.1、工作输出平均功率：5W-65W，可调（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

▲2.2、单脉冲能量：0.5J-5.0J，可调（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

★2.3、重复频率：5Hz-50Hz，可调（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

★2.4、脉冲宽度：多种脉冲宽度 250-800us，可任意调节，步进 1us 可调

2.5、瞄准光：0%到 100%，可调，可根据手术需求调整不同的亮度

2.6、待机/准备：必须具有待机/准备模式

2.7、激光发射警告：激光发射时必须有可视的报警

2.8、智能数据：专家数据储存，可参考

3、性能参数：

3.1、工作激光输出波长：2100nm

3.2、激光器工作方式：多模

3.3、最大输出平均功率： $\geq 65W$

3.4、最大单脉冲能量：5.0J

3.5、最大重复频率：50Hz

★3.6、最大脉宽：800us, 最小脉宽：250us

★3.7、脉冲宽度可调区间： $\geq 550us$ ，可多种脉宽任意调节，步进 1us 可调

3.8、发散角： $\leq 0.3rad$

3.9、激光输出功率的不稳定度优于： $\pm 8\%$

3.10、激光输出功能的复现性优于： $\pm 8\%$

3.11、最大峰值功率：12KW

3.12、光纤接头：智能化接口，具备内窥镜保护功能。

★3.13、传输系统：光纤传输，多种规格光纤（200 μm ；270 μm ；365 μm ；400 μm ；500 μm ；600 μm ；800 μm ；1000 μm ）（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

3.14、瞄准光输出波长： $532nm \pm 5nm$

3.15、瞄准光输出功率： $\leq 5mw$ ，瞄准光激光波长误差值： $\pm 5nm$

3.16、控制系统：遥控连锁控制

3.17、显示方式：彩色液晶屏显示

3.18、控制方式：触摸

3.21、制冷系统：内置大功率制冷压缩机、循环水冷、单排风系统

3.22、电源供给：220V/50Hz 20H

3.23、国内产品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

(二)、配置要求

1、钬激光治疗机 1 台

2、前列腺电切镜 1 套

3、输尿管软镜 1 根

4、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 台

5、钬激光光纤 200um 1 根

6、钬激光光纤 600um 1 根

三、商务要求

1. 保质期

1.1 主机质保不少于三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2. 保质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中标人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

1.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在保质期内提供的服务计划。

2. 付款方式

2.1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 40% 的合同预付款，在所有货物交货安装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款项。（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是大型企业的或中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不适用此条款）。正式税务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

3. 售后服务

3.1 在设备整个使用期内，供应商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在接到医院维修要求后应立即作出回应，并在 24 小时内派员到达采购人现场实施维修。

3.2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应详细说明其服务计划及维修收费标准，提供维修

点的分布情况，及配件供应情况。

4. 技术支持

4.1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免费软件升级。

5. 培训

5.1 供应商应对医院的维修人员提供培训，使其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的维护保养及能对一般故障进行维修，并向培训人员提供维修图纸及维修手册、维修密码及软件备份。

5.2 供应商应对医院的操作人员进行院内、外操作和技术培训，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

5.3 上述二种培训的培训方式、地点、人员及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

5.4 投标商应按操作手册对医院的操作人员进行操作培训，和日常保养培训。达到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要求提供详细的培训记录，培训完后需由投标商提供仪器的培训试题进行考核。

6. 安装调试

6.1 安装地点：医院指定地点。

6.2 安装完成时间：接到医院通知后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供应商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投标方应承担由此给医院造成的损失。

6.3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6.4 安装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6.5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安装调试过程中买方需配合的内容。

6.6 随机资料：提供使用操作手册 2 份，维修手册 1 份。

7. 验收

7.1 供应商应提供设备的有效检验文件，经采购人认可后，与设备性能指标、合同内容一起作为设备验收标准。采购人对设备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并加盖公章。验收中发现设备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供应商必须更换设备。并且赔偿由此给医院造成的损失。

7.2 验收费用由产品供应商负担。

8. 交货

8.1 交货期：接到采购人通知 1 个月内供货安装完毕；

8.2 交货地点：医院指定地点。

9. 报价方式

9.1 所有投标价格为含税到医院人民币价（含货物应交纳的一切税费和伴随服务费）并进行分项报价；质保期后的维保费单独报价（不包括在投标价中），选购件单独分项报价（不包括在投标价中）。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钛激光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JWS2024-LQ54

甲方：台州市路桥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签约地：浙江省台州市

根据钛激光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承包内容

钛激光采购项目，包括项目的供货、运输、安装、总体调试、技术培训、直至验收合格及售后服务等。

第二条：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 ¥_____元。

第三条：交货期、验收方式及地点

- 1、交货期：
- 2、验收方式及地点：按甲方指定的方式、地点验收。
- 3、供货要求：

第四条：质保期

质保期：整机免费保修___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第五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货物在交付采购人前发生的风险、运输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4.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

第六条：安装、调试和验收

1. 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安装完成时间：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乙方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4. 安装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5. 随机资料：乙方提供全套用于安装、操作、维护技术文件，提供主机、各功能部件的基本结构和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说明书，提供电子版说明书。
6. 由甲方组织验收，乙方应提供设备的有效检验文件，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设备技术指标，合同内容等一起作为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并加盖公章。验收中发现设备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乙方必须更换设备。并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 验收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40% 的合同预付款，在所有货物交货安装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款项。（签订合同时，乙方是大型企业的或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不适用此条款）。正式税务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甲方有权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质检证书，要求乙方将不合格的设备更换成合格的设备或按乙方中标价的 120% 向乙方提出索赔。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包括因验收不合格，乙方需要更换设备导致交付超期等情形），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在根据合同中规定的检验期和质保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退货：乙方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

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已被乙方接受。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的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5. 本合同自生效之日起，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第九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应在甲方现场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使之能够独立操作。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指派的不合格的技术人员，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以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

(运输、保险、检验等)。

4. 保质期内,乙方应定期派出专业人员对系统设备进行检查、调整。保证系统正常工作。在使用产品过程中遇到技术或故障问题,乙方响应时间为小时,维修人员应在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并解决问题。

5.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质保期满后终身成本维修,甲方有权自行确定第三方维护或厂家购买维保合同。

7.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利。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8.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采购人贰份、供应商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及地方采购主管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行解决。

5. 合同附件。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必填）：

账 号：

账 号（必填）：

日 期：

日 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_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附件 2）；
- (2) 授权委托书（附件 3）（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4）；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件 5）
-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附件 6）；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附件 7）；
- (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附件 8）；
- (8) 联合体协议（若非联合体投标则无需提供）。

附件 2 投标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钦激光采购项目）（编号为 ZJWS2024-LQ54）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包括招标文件澄清或更正内容（如果有），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产品、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本单位若违反以上承诺，将无条件接受项目主管部门和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的调查，并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及限制在本地区参与投标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____（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授权（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钦激光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p>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p>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p>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p>

附件 4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5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致：台州市路桥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钦激光采购项目（编号为 ZJWS2024-LQ54）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有能力履行合同；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致：台州市路桥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钦激光采购项目（编号为 ZJWS2024-LQ54）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有依法缴纳税收（享受免税政策的则无欠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不存在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函

致：台州市路桥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提供本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

a.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b.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如是）。

c. 投标人如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政策规定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台州市路桥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单位名称）的钿激光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台州市路桥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的钛激光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标的设备分别由不同**制造商**制造的，请按序号填写齐全**所有标的货物制造商**的信息。

2、为了更加准确判定**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请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官方网站——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来辨别制造商企业规模类型，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链接网址为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3、供应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内容应填写而未进行填写或未如实填写的，责任自负。

4、如国家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有新的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 钛激光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招标编号：ZJWS2024-LQ54】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

四、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__%，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__%。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协议书中须明确联合体各方在项目招投标、项目合同签订、项目实施等所有阶段中涉及到的工作分工。

第二部分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1) 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 9）；

(2) 投标人案描述：

A.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项目功能设计完备、对系统各组成部分等功能进行准确的分析，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B.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工期、确保项目供货的措施或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 10）；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 11）；

C.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和措施。

(3) 投标产品描述及相关资料：

A. 产品清单（均不含报价）（附件 12）；

B.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性能特点以及所遵循的技术规范等内容。

C. 投标人应当提供完整的、真实的投标产品原始出厂数据表（DATASHEET）、质量检测报告或者 CMA 权威机构检测报告等。

D. 投标人应当根据需要提供投标产品的原厂标准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等。

(4)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证明；（适用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设备）；

(5) 投标产品主体列入节能产品证明资料、投标产品主体列入环境标志产品证明资料（如有）；

(6) 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 13）；

(7) 证书一览表（附件 14）；

(8)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 15）；

(9) 商务需求响应表（附件 16）；

(10) 售后服务情况表（附件 17）；

(11) 常用配件和耗品情况表：价格清单（标明各种相关配件和耗品的型号、价格、注册证号等）

(12)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附件 9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企业性质	
股东姓名	股权结构 (%)			股东关系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1. 企业概况	职工人数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注册资金	注册发证机关			公司成立时间
	核准				

	经营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2.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要求：

1. 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0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责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要求:

-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 2. 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 3. 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如：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1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2

供货清单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要求：

1. 本表中的名称、数量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相对应的报价名称、数量一致。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3

技术需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招标参数	投标参数	偏离说明

要求:

- 1. 本表的名称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 2. 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公开招标需求”内容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3. 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审小组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4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5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6

资信及商务需求响应表

序号	内容	招标需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质保期			
	交货和服务时间及地点			
	付款条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7

售后服务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投标人情况	备注
1	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情况（服务方式、服务网点、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情况：	
		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	
2	保修期后售后服务		
3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8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报价文件目录

- 1、开标一览表（附件 19）；
- 2、报价明细表（附件 20）；
-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 19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20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报价项目	品牌、产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清单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4. 本表中的型号规格必须明确，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定制的除外。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_____单位_____（法人代表）合法授权参加钦激光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JWS2024-LQ54）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五、本单位若有违反诚信投标、采购法律法规等行为，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接受投标担保的处理。如已中标，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4 年 月 日

说明：商务技术文件开启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zjwstz@163.com）；不填写或未按规定发出邮件的，视同默认不存在确认声明书中的相关违规情形。